

证券代码：838209

证券简称：安德建奇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和钉钉会议方式参加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再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626,2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42%。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张宝华、陈世铭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潘显峰、白煜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

回报，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情况，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人民币 2,000 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人民币 2,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四）审议通过《公司对外融资计划》

#### 1. 议案内容：

授权总经理臧永昱与金融机构办理人民币贰仟万元贷款综合授信并在此额度内使用，期限为 1-3 年，用于经营所需资金，授权期限为股东会审议批准一年后；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357,471.7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51,081.77 元。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0,000.00 元（含税）。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26,29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军军、刘珊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法律意见书。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